

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东航国际控股（香港）有限公司

质押 H 股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018年8月30日，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接到公司股东东航国际控股（香港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航国际”）通知，东航国际将持有的700,000,000股本公司H股股份（均为无限售流通股）继续质押给中国建设银行（亚洲）股份有限公司。在东航国际结清与中国建设银行（亚洲）股份有限公司的借款后，双方再协商解除质押。

东航国际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东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航集团”）下属全资子公司东航金控有限责任公司的下属全资子公司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东航集团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8,156,480,000股本公司股份（均为无限售流通股），占公司总股本的56.38%，其中已累计质押1,450,000,000股本公司股份，占其持股总数的17.78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0.02%。

东航国际本次股份质押融资主要用于对外投资及补充流动资金等。

东航国际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良好，就本次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包括自有资金、股票红利、投资收益等，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。

目前东航国际股份质押风险可控，不会导致本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
二〇一八年八月三十日